

(上林37版)

证券代码:688697 证券简称:纽威数控 公告编号:2026-007

## 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任 暨选举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黄付仲先生、马卫红女士、朱兰萍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届满六年,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及专门委员会职务。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前,黄付仲先生、马卫红女士、朱兰萍女士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柯亚仕先生、陈丹千先生、梁耀敏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一、独立董事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柯亚仕先生、陈丹千先生、梁耀敏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柯亚仕先生、陈丹千先生、梁耀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知识培训,其中梁耀敏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将按中国证监会2025年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召开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选举,独立董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柯亚仕先生、陈丹千先生、梁耀敏女士自即日起聘任,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一致。

二、其他说明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若柯亚仕先生、陈丹千先生、梁耀敏女士经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专门委员会成为:审计委员会:梁耀敏女士(召集人)、柯亚仕先生、陈丹千先生;战略委员会:柯亚仕先生(召集人)、马卫红先生、陈丹千先生;提名委员会:陈丹千先生(召集人)、柯亚仕先生、胡春生先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柯亚仕先生(召集人)、梁耀敏女士、马卫红先生、胡春生先生。

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附件:

1.柯亚仕先生简历

柯亚仕,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94至1997年任西安交大内燃机研究所助理教授;1997年至1998年任常州高新技术开发区进出口公司国际合作部经理;1998年至2002年任劲恒(Guoheng)“应用工程师”厂长;2016年7月至2022年7月任宁波韵升磁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2年至2024年任苏州阿特斯智能科技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4月至今任苏州柯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丹千,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至2019年任江苏金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至今任苏州艾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梁耀敏女士,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至2017年任上海海浦律师事务

所律师;2018年至今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

证券代码:688697 证券简称:纽威数控 公告编号:2026-008

## 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董事会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现场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6年5月15日14:00

召开地点:苏州高新区通安镇阳江路69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及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5日

至2026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

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

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权类型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投票权类型

7.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7.01 关于选举柯亚仕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02 关于选举陈丹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03 关于选举梁耀敏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04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说明本次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2026年4月17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5.6.7

4.涉及关联交易表决的议案:无

5.应逐票表决的关联交易议案: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选举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新议案

(一)“本公

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未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www.sseinfo.com)进行投票。

(二)为了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述所有信息网络平台(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投票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

通过短信推送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单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会议邀请、议案详情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短信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

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www.sseinfo.com/yj\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等情

况,仍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股东投票数据以最终有效投票数据为准,如出现重复投票或弃权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

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只能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

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

加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

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归类为同一投票结果。

(六)“本公

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未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www.sseinfo.com)进行投票。

(七)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市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出席资格

人(具体情况见见下),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

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

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

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

加盖公章人印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附件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

联系电话,并附授权委托书及股票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时间:2026年5月14日9:00-11:30及13:00-16:00,以信函或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

2026年5月14日16:00前送达指定地点。

4.登记地点:苏州高新区通安镇阳江路69号公司会议室

5.注意事项:股东需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出席,参会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苏州高新区通安镇阳江路69号公司会议室

2.联系电话:0512-62320000

3.电子邮箱:skzh@hsgm.com.cn

4.联系人:陈洪涛

特此公告。

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会议议程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张松涛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上林37版)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6-012

##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

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2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2日9:15-9:25;9:

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2日9:

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

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表决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如同时一表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7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5月7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

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

代理人不必是公司

的股东;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131号新奥奥特科技大厦2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名称

100 总议案:选举和更换非控股股东的所有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5.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含第一次议案)》

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本次会议将按经董事会批准的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公司独立董事

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次会议审议的主要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

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

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可以将身份证正反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账户

卡复印件在一张A4纸上】;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

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死以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5月11日下午17时前送达

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26年5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5.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131号新奥奥特科技大厦2层金一文化董事会办公室,信函

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董事候选人姓名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受托人“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

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董事选举方式说明

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选举董事:对于每个议案,股东每持有一股拥有与该议案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

的投票总数。如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则该股东可选举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

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大会新议案

(一)“本公

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未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www.sseinfo.com)进行投票。

(二)为了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述所有信息网络平台(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投票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

通过短信推送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单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会议邀请、议案详情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短信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

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www.sseinfo.com/yj\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等情

况,仍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股东投票数据以最终有效投票数据为准,如出现重复投票或弃权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

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只能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

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

加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

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归类为同一投票结果。

(六)“本公

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未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www.sseinfo.com)进行投票。

(七)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市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出席资格

人(具体情况见见下),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

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

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

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

加盖公章人印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附件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

联系电话,并附授权委托书及股票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时间:2026年5月14日9:00-11:30及13:00-16:00,以信函或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

2026年5月14日16:00前送达指定地点。

4.登记地点:苏州高新区通安镇阳江路69号公司会议室

5.注意事项:股东需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出席,参会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苏州高新区通安镇阳江路69号公司会议室

2.联系电话:0512-62320000

3.电子邮箱:skzh@hsgm.com.cn

4.联系人:陈洪涛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88697 证券简称:纽威数控 公告编号:2026-009

## 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3日

通过电子通讯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4月16日在苏州高新区通安镇阳江路6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

结合网络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亚仕先生主持,出席董事7人,梁耀敏董事7人。全体董事

认可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议案内容等事宜。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法律法规及《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

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决议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